



## 杨梅,杏子,梨

□ 人 邵

清早见到卖杨梅,看看就过去了。这东西太娇嫩,应该是不好运送的。

还是杏子好。早上也见到杏子,自家的浅浅的柳条筐,满是黄而泛着嫣红的杏子。杏子自然是本地物产。清水稍稍一冲——杏子的皮很娇嫩,硬洗不得的。吃的时候,用手指对着捏住一掰,就是两半,杏肉是杏肉,核是核。杏肉吃了,还要砸开杏核吃里面的杏仁。一般卖杏子的都自夸:我这是甜核杏。

看着杏子,稍稍不满的是,筐子底下铺的是塑料布。不能铺点别的什么吗?

也想起每年入冬前,住处的后门,几乎每年都有一个干瘦高挺的老人卖冬果梨。两只篮子,也不过七八十只冬果梨,有大有小,皮有细有粗,皮细的似乎女儿,皮粗的甚至还带着斑点、疤痕,爷爷般苍老。冬果梨也有公母,梨子的蒂旁出去的,是公梨;凹的是母梨。一

般人总是挑母梨,说是果肉细。筐子里最后剩下的,多是公梨和生的难看的母梨。

我遇到这老人,总会买五六只梨,自然也是选择母梨。也有时候,很久没有从后门走,见到的时候,已经都是剩下的梨了。老人站在那儿,已经不说什么,梨子不好了,老人似乎有些不好意思那样。偶尔,老人自己也吃上一个。老人不洗,只是用粗硬的手掌在梨子上抹上几下,顶多是用衣襟再擦一下就吃。

有人买这些最后的梨,老人总是很便宜。

空着的篮子里,只有最后几只梨的时候,那块铺在篮子底下的旧蓝布就显得十分显眼。蓝布很旧了,可还是能看出洗得很干净。

那些杏子若是也放在这样的旧蓝布上,该有多好。

## 一只小麻雀

□ 马俊利

那天傍晚在路边遇到一只小麻雀。小麻雀孤零零地哆哆嗦嗦趴在人行道上,我用手轻轻触碰它,它有些挣扎躲闪,翅膀扑楞两下却飞不起来。我确定它是一只受伤的小麻雀,想要把它带回家。

我拿起小麻雀,它便趴在我的手掌里。

爱人说:“带回家要是养不活,你心里又要难受了。”

想想也是,于是我在路边找了一块有花有草相对僻静的地方,把小麻雀轻轻放下来。

可是刚走没几步,就看见两只散养的小狗跑过来,我心里一惊,又返回去捉起了小麻雀,决心把它带回家。

家里的鸟笼去年就在花棚上挂着,并没有养鸟,因为,我觉得鸟儿天生就是在天上自由自在飞翔的,不同意爱人养鸟,只是依然在鸟笼里放着水和米,笼口开着,万一有路过的小鸟饥渴呢。

把小麻雀带回家,安置在鸟笼里,重新在瓶盖里撒了小米,在塑料盘里倒了清水。希望天明亮的时候小麻雀能够喜欢上这个环境优美的新家。

第二天一醒来我就去看小麻雀,我问“小麻雀,早

上好”,小麻雀对我“啾啾”叫,声音清脆,就像回答“好,好”一样,还频频转动着小脑瓜。除了瓶盖里的小米和清水外,笼子里还有它的粑粑,我希望它正常饮食能一天天起来。

吃完早饭,伸进鸟笼里的一朵喇叭花已经开了,有绿叶花香环绕,小麻雀是不是觉得自己的新家好美好美啊。

中午的时候,担心太阳下太热,我用衣服遮挡在鸟笼一侧,它依然“啾啾”地叫,好像在说“谢谢”呢。

可是傍晚的时候再去看小麻雀,它已经安安静静歪躺下来,叫它没反应,碰碰它,也没反应。

受伤的小麻雀在带回来的第二天下午永远闭上了眼睛。

看着掌心轻轻巧巧的小麻雀,才发现它的一条腿几乎是粉碎性断裂,不清楚它是如何受的伤,却明白这是一个令它不能再起飞的致命伤。

世间一趟,曾住过开着花的鸟笼,曾有人爱心呵护,没有被猫狗撕咬,也许是这只小麻雀不幸之中的幸福吧!



## 诗意之秋

□ 葛 鑫

“秋”字,在甲骨文里像一只大大的蟋蟀躲在巢穴里,好像在暗示天气转凉,昆虫也开始藏身了。

古人在造字的时候,思维是聪慧、浪漫的,一个简单的场景,就能把天气转凉、蟋蟀鸣唱的画面描绘出来。后世尽管有诗如“蟋蟀独知秋令早,芭蕉下得雨声多。”却也感觉像是对甲骨文中那只“蟋蟀”的场景还原。而许慎曾在《说文解字》中说:“秋,禾谷熟也。”到了秋天,太阳下的禾谷成熟了,是该收获的时候了

古人对“秋”常怀有两种情绪,展现在诗词中则多表现为两种:一种是浪漫轻快、愉悦的;一种是深沉忧郁、悲凉的。

浪漫轻快的最典型的代表作当属唐代王维的《山居秋暝》,“空山新雨后,天气晚来秋。明月松间照,清泉石上流。”几句看似轻描淡写的诗,却把一种舒爽简单明快地摆在了读者面前。还有杜牧的那首《秋夕》,“天阶夜色凉如水,坐看牵牛织女星。”看似随意写景,实则把一种浪漫的场景演绎了出来。至于范仲淹《苏幕遮》里的“碧云天,黄叶地,秋色连波,波上寒烟翠。山映斜阳天接水,芳草无情,更在斜阳外。”则近乎浪漫的一种极致,虽后面有“黯乡魂,追旅思,夜夜除非,好梦留人睡。明月楼高休独倚,酒入愁肠,化作相思泪。”读来也无悲愁之感,反倒让人徒增了些许对浪漫情怀的向往。有关秋的诗句还有诸多描写丰收的喜悦的,像什么“稻花香里说丰年,听取蛙声一片。”“冲天香阵透长安,满城尽带黄金甲”等,字里行间满是丰收的场景,层层喜悦自是从诗词间蔓延开来。

而描写“秋”的诗句还有另一种情怀,那就是深沉忧郁,又满含悲壮,特别是一些边关塞外诗篇更甚。其间最典型的诗作,笔者认为当属杜甫的《登高》,其中一句“无边落木萧萧下,不尽长江滚滚来。”直接把一种苍秋扔到了世人面前,所有的语言都顿时显得苍白,一种现

实主义的悲怆也一并揉进了万般思绪中。范仲淹也曾留下“塞下秋来风景异,衡阳雁去无留意。四面边声连角起,千嶂里,长烟落日孤城闭。”淡淡的思绪跃然笔端,到最后“羌管悠悠霜满地。人不寐,将军白发征夫泪。”一种悲愁便平空跳将出来。这种边关情怀,李白也曾有“秋风吹不尽,总是玉关情。何日平胡虏,良人罢远征。”总之,喜也好,愁也罢,秋季总是浸润着人们对团圆、对美好、对丰收的诸多美好期盼。“海上生明月,天涯共此时”,所有的秋的滋味也尽在不言中了。

## 蹲在地上写字

□ 金雷泉



看见现在的小学生,背着大大的书包上下学,就想起了我上小学时的情景。特别是蹲在操场上写字的景象,更是历历在目,久久不能忘怀。

那时家家困难,能买个印有方格、横行、拼音行的本子,就非常奢侈。买的本子只能用于写作业,还要节约着用。平常练习、家庭作业用的本子,是三五分钱买的黄纸或麻粗纸,折叠、裁剪,找张报纸或牛皮纸当本子皮,装订成32开或16开的本子。尽管装订很用心,但从整齐、美观程度来看与商店里卖的成品本子颇有差距。用长尺子、油笔打出方格或行行,写生字、算算术。铅笔也要节约着用,有时剩下不到一寸了,实在握不住,就绑在木棍头上,延长铅笔来写字。

自习课、空堂时,班主任老师带全班学生到操场上写生字。小孩子们天生喜欢明亮、开阔的室外。老师给每人发一个粉笔盒里用剩的粉笔头,让我们在平展展的操地上写。粉笔在土地上一擦也不经用,没写几下就用完了。若能有一整根粉笔,那就太开心了;若有红色、蓝色、黄色的彩粉笔,那真是天大的好事。

同学们自找书写用具,干硬的树枝,长棒形的石头。这些工具好找、耐用,可在地上只能划出痕迹,没有鲜艳的颜色。想办法找来废旧的电池,砸开取出黑色的碳棒。黑棒棒能在地上留下黑黑的印迹,可把手弄得黑乎乎,装在衣服兜里或书包里更会染黑一片。有人找来一种白色石条,写出的白色字儿好看又经久耐用还不粘手,可惜那东西稀少找不到。

大操场上,一帮小孩在戏台前面一字排开,蹲在地上写课本上的生字。那坚硬、带彩的家什,在一只只小手挥动下,在光光的操场上写出了一个精美的汉字,风格迥异。有的同学骨子里勤俭节约,喜欢把字写小,就一笔一划基本上趴在原地写。有的同学豪放,还想着比别同学写得快,就写得字大,真是潇洒书写。冬天早晨,太阳被戏台遮住,在阴影下写字太冷,不断搓手。就快速写字,后追着寻找太阳。夏天下午,太阳当头照晒得发晕,盼望凉风。一股大风吹来,把书皮吹落随风奔跑,书皮掉了的同学跳起来就追,风忽快忽慢忽高忽低,好似躲闪,小孩时时扑空,其他同学则乘机站起来看人与风的追捕大战。

老师背着手走来走去,查看每个同学写字,对写得好的同学夸奖,还让其他同学参观。这时,同学们拍打蹲麻了的腿脚,伸伸腰活动活动。蹲在地上写字,身体折在一起时间一长很难受,有人坚持不住站了起来,有人坐在地上干脆趴在地上写。老师用手指提醒,不用心的同学又认真写字了。坐在地上玩的,老师会用脚尖在屁股上轻轻“踢”两下,会把裤子上的土踢起扬尘。对不好好写调皮捣蛋的,老师用脚踢去地上歪歪扭扭错误百出的字,高高在上命令重写。

偌大的操场,五十多个同学分散开来,也不好管。老师有事去忙,没人盯着时,靠近的同学凑在一起说话,还有玩吃石子的,有的则呆呆欣赏其他同学们写字,或看操场上走动的师生。若操场上有体育课,则会吸引众多的眼球,忘记写字了。

时间到了,老师一声令下回教室,大家立马起来,拍拍屁股上的土、拍拍书本上的土,尘土飞扬中疯似地往教室里跑。

全校做课间操或放学集合时,就会看见我们写的字被同学们踩在脚下。若听见高年级同学说这字写得漂亮,心里直乐。若说那字像拾粪叉子划下的或像苍蝇爪爪,则会羞得迈过头去,深怕别人知道那是谁写的字。

想想,一帮小孩子,爬在大地上书写,真有黄土高坡的豪放和粗犷。一个个不点,心存梦想和希望,在大地上的一笔笔书写,真是一道靓丽的风景。

至今让人怀念。

## 有了洋芋的日子里

在垄沟里铺上草木  
埋下切开的洋芋片  
再盖上浮土  
垄沟里就会长出一地的翠绿

藤蔓缠绕,白色的洋芋花  
只在夏季里歌唱  
会迎风跳舞

月下谈情说爱的  
事它也会做  
只是它越来越将自己的心事  
埋进土里  
最终会长出一串土疙瘩

当村民们醒悟过来时  
它早已私定终身  
那些土蛋蛋就是它们的孩子呀  
就是它们爱情的结晶

但每一次,当村民们刨出那些  
滚圆硕大的土蛋蛋后  
都会原谅它们  
像父母们原谅了它们违逆  
父母之命的孩子们

收拢。装袋。码放  
此时的日子,依然是兴高采烈的(万有文)

## 初秋帖

天放晴了  
蝉又开始吟唱  
尽管听来不似昨日之高亢  
却也无末路狂欢之悲  
丝瓜架下吊着丝瓜  
苦瓜蔓上坠着苦瓜  
葡萄熟了,核桃还青着  
还有更多烟火气里的事物  
都生长在父母的院子里  
明天或后天吧  
等地里干燥些了  
我还想去泥土里  
刨几棵新鲜的花生 (孙光利)

## 胡杨

生命的颂词,在河西走廊  
大片的胡杨林一字排开  
西部风情,顺着黄叶漂泊  
暗藏在秋日,一些隐喻  
从胡杨的枝条里延伸出来

弯曲的脊梁。倒挂在戈壁  
像是一个醉卧的汉子  
侧身走过,昨晚的一场风  
让一堆沙丘,换了场所  
唯有胡杨,依旧纹丝不动

黄色铺地。硕大的枝条上  
喷发出一种无穷的力量  
用躯干,挡住了十万风雨  
那些不起眼的胡杨,如同  
一部历史遗留的经书 (何军雄)

## 农民诗人

父亲扶着一片犁铧  
在黄土地上写下  
关于庄稼的分行诗  
全家人的吃穿用度  
都来自土地付给父亲  
微薄的润笔费 (潘硕珍)

## 伏椒红了

一筐筐伏椒  
在车上耀眼的红  
装起来的除了花椒  
还有太阳  
在山的后面栖息  
山鸡扑楞楞地催着返回  
满山的伏椒  
垫起脚  
把一件件红裙子挂在天上  
顿时一泻千里的红  
流淌

徜徉于黄昏  
晚霞  
一块块  
幸福的补丁 (毛韶子)

## 作退后一步想

在美丽的黄山脚下,有一处明清古建筑保存完好的村庄——西递,这里民风淳朴,邻里和睦,崇尚礼让。

村中有一座“大夫第”的清朝古宅,造型奇特,与临街的建筑不一致,就像人向后退了一步,在大门之上正是镌刻着这样一句话:作退后一步想。

原来,古时没有什么规划,造成街道狭窄,“大夫第”主人建房时,为方便行人,便主动退后一米建筑,虽损失了住宅面积,却赢得了好口碑。

凡做人处世,首先考虑他人,虽有些“失”,但更有“得”。 (何铜陵)

## 穿长衫的父亲

□ 蔡恩泽

的女子若干年后成了亲人,真富有戏剧性。

1963年11月,我读高一,父亲病危,母亲特地给他穿上了一件新长衫,父亲拼尽最后的力气拉着母亲的手,幸福而又痛苦地闭上了眼睛。

父亲走了,他老的背影是那么伟岸高大,微风轻拂他的长衫,撩起衣角,像是在留恋他的爱妻和儿女。

倏忽间,一个甲子就要过去了,在梦中,我总见父亲穿着那件具有标志性意义的长衫,和蔼可亲,在抚摸我的脑袋。

父亲在世时曾对我说过,等他百老归天后,不奢望什么,只要儿女们心里有他就行了。

遗憾的是,父亲一辈子都没有享过我这个小儿子的福,这是我一生的愧疚和不安。

而今总是想着,如果可能,我会用快递给父亲大人寄上一件长衫。

父亲去世快要60年了,我与父亲阴阳两隔,却似乎看到我那慈祥本分的父亲穿一袭长衫,正徐徐而来。

长衫是民国时期的一种传统服饰,新中国成立后,富有特定身份的国民还有穿长衫的民国遗风。

孤儿出身的父亲16岁时从原籍投远方亲戚学生意,多年的媳妇熬成婆,自己也做起了小买卖。长衫是父亲经商的标配。彼时,我们家开了一间小店,字号叫“同兴祥”,取卖家与买家“同兴”、销售者与消费者“共祥”之义。

穿长衫的父亲整天在店堂里照看生意,笑脸相迎十里八乡的顾客,见有的买家结账时面有赧色、欲言又止,估计是想欠账,就善解人意的说,“钱不够,没关系,先拿回去吧。”欠账的顾客走后,父亲才拿出账本,将长衫袖子撸起一点,写上某天某日某人欠某笔货款,一笔行楷,流畅端正。

父亲就像是电影《林家铺子》里那位善良的林老板,经营有门道,和气生财。

每晚盘点时,总见父亲在煤油灯下左手拽住右膀长衫的袖口,右手拨拉着算盘珠子,然后记上当日的流水账。

吃饭时,父亲总是脱掉长衫,生怕沾上汤水油污。而很少做家务的父亲,却总是亲手洗涤自己穿的长衫,一丝不苟,洗净晾干后熨平,十分讲究。

男人在关键时刻要撑起一个家,顶天立地。

终于有一天,父亲依依不舍地脱掉长衫,下地干活了。家里那块自留地上长了玉米,快要成熟的时候,父亲在自留地深处搭了一个小棚子,日夜看护,那可是全家人熬过饥荒的粮仓。

父亲穿了几十年的那件长衫还是结婚时由我孩子的外婆——我的岳母大人亲手缝制的,真是有缘,穿长衫的男子与缝长衫